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继续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名称：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 被担保人名称：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数额为人民币 25,000.00 万元，报告期末国药威奇达已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900.00 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经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制药”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威奇达”）为全资孙公司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奇达中抗”）20,000.00 万元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分别为 1 年。截至目前，该担保临近到期。

为满足下属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需要，国药威奇达拟继续为威奇达中抗相关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 25,0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 18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担保事项之日起生效。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18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继续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也发表独立意见表示认可，该议案还将提交现代制药 2017 年年

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点：大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医药园区

法定代表人：苗瑞春

注册资本：46,797.5272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通过发酵技术生产的医药原料活性成分、化工医药中间体、活性原料；研制开发及转让新产品、新技术；收购粮食（此项办理许可证后方可经营），生产并销售淀粉糖及副产品、有机肥，出租厂房及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威奇达中抗为公司全资所有，公司直接持有其 33%股权，通过国药威奇达持有其 67%股权，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其 100%股权。威奇达中抗为国药威奇达的控股子公司。

威奇达中抗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2,130,708,378.94	2,304,677,842.58
负债总额	1,488,610,640.68	1,680,738,531.39
银行贷款总额	1,209,000,000.00	1,309,000,000.00
流动负债	899,610,640.68	881,738,531.39
股东权益	642,097,738.26	623,939,311.19
	2017 年 1-12 月	2017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1,203,985,537.39	1,054,334,805.54
净利润	76,948,370.70	58,789,943.6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国药威奇达尚未与威奇达中抗就本次担保事项签署担保协议。协议拟包括以

下内容：

担保人：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25,000.00 万元

担保用途：流动资金贷款

担保期限：18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担保事项之日起生效

担保方式：担保人与被担保人共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担保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授权子公司国药威奇达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银行授信担保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含担保协议）等。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药威奇达继续为全资孙公司威奇达中抗提供担保的行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国药威奇达和威奇达中抗均为公司全资所有，发展情况良好，具有一定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因此，董事会各位董事及独立董事均认为此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一致通过该担保事项。该议案还将提交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全资子公司国药威奇达继续为全资孙公司威奇达中抗提供担保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有利于威奇达中抗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国药威奇达和威奇达中抗均为公司全资所有，发展情况良好，具有一定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本次国药威奇达对威奇达中抗的担保行为将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全部实施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76,5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7.19%。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3,0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49%，无逾期

担保。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3、独立董事对于担保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2日